

防城港建设

城市建设与管理

【概况】 2020年，防城港市城区面积394.03平方千米，其中建成区面积70.72平方千米，城镇化率55.1%。全市拥有城市道路629.93千米，总面积6 181万平方米，城市排水管道1 216.12千米。城市自来水厂8座，日供水能力36.2万吨，城市供水管网932.82千米，全年完成供水量7 681.88万吨，用水普及率100%。瓶装液化石油气供应量为8 036吨，建成天然气管网586.71千米，供气普及率99.67%。污水处理设施3座，污水处理能力15.5万立方米/日，全年累计处理污水3 802.26万立方米，污泥无害化处置1 224.56吨，累计COD削减量2 843.43吨，氨氮削减量483.96吨。生活垃圾处理设施3座，医疗废物处置设施1座，全年共处理垃圾209 450.84吨。路灯56 087盏，其中2020年新增4 405盏；安装路灯的道路354.25千米，其中2020年新增18千米。桥梁49座，其中大桥及特大桥16座，立交桥2座。防城港市建成区面积5 074万平方米，建成区绿化覆盖面积2 161.71万平方米，建成区绿化覆盖率为42.6%，绿地面积1 916.30万平方米，建成区绿地率37.77%，建成区公园绿地面积672.58万平方米，人均公园绿地面积25.04平方米；建成城市绿道长度75.2千米，每万人拥有城市绿道长度2.91千米，海绵城市面积10.32平方千米，占防城港市建成区面积的20.3%，超过全区平均水平；上思县城区绿化覆盖面积304.25公顷，建成区绿化覆盖面积167.89公顷，园林绿地面积

196.49公顷，建成区绿化覆盖率25.71%；东兴市绿化覆盖面积525.67公顷，建成区绿化覆盖面积495.56公顷，园林绿地面积466.44公顷，建成区绿化覆盖率37.26%。

【市政设施建设】 2020年，完成海湾绿道休闲服务设施工程，建成防城区一桥至二桥便民休闲绿道，蜈蚣岭公园一期工程，投资6 000万元建设日处理量达50吨的餐厨垃圾处理厂项目；加快推进垃圾焚烧发电厂二期、城区5座垃圾中转站等一批项目前期工作。地下管网大会战累计完成投资69 895万元。加快“广西公园城市”建设试点，对照创建标准完善公园广场基础设施，规范园博园运营管理；实施道路绿化提升工程，改造面积14 000平方米，投入约300万元完成站前广场、北部湾大道和西湾大道道绿化景观提升。生活垃圾日产日清，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100%，全年城镇生活污水处理率93%。

防城港市防城区一桥至二桥便民休闲绿道工程 2020年9月开工，2020年12月竣工，完成投资287万元。对防城港市防城区河西滨江大道临江人行道进行改造，起点为防城一桥，终点为防城二桥，包括绛红色透水沥青步道、景观照明工程等。

防城港市防城区、港口区截污管网工程VII标 2018年6月26日开工，2020年11月10日竣工，完成投资930万元。完成污水DN400管道建设7 952米。

2020市政燃气管线及配套项目（防城港市江山半岛及城区燃气管道项目） 2020年1月1日开工，2020年12月31

日竣工，完成投资1 607.32万元。完成市政中压9.2千米，庭院管线30.81千米建设任务。

防城港市保障房项目小区配套管道燃气项目 2020年1月1日开工，2020年9月30日竣工，完成投资826.07万元。完成市政中压11.5千米、庭院管线1.2千米。

防城港市沙企大道工程项目路灯安装工程 2019年6月开工，2020年12月竣工，完成投资2 850万元。完成建设主线（沙企大道）前6.3千米箱变4座，路灯835盏。第二部分电厂联线（赤沙大道）道路全长6.03千米，宽度31.5米，双向4车道，箱变4座，路灯402盏。

站前西路提升工程照明工程 2019年6月开工，2020年3月竣工，完成投资42万元。完成建设照明工程路灯为LED灯，共20杆，61盏，均为100瓦。双臂钢管路灯 LED220瓦+LED120瓦、13米三火泛光灯3×LED220瓦、14米六火泛光灯6×LED320瓦。

北站南路西延长线照明工程 2016年8月开工，2020年12月竣工，完成投资53万元。完成照明工程路灯为LED灯，共38杆38盏，单臂钢管路灯1×LED90瓦，14米三火泛光灯（LED200瓦/火），14米四火泛光灯（LED300瓦/火）。

二号路（白龙街）B标照明工程 2019年11月开工，2020年5月竣工，完成投资120万元。照明工程路灯为LED灯，共106杆106盏。

防城港市海湾绿道公厕工程 2020年9月26日开工，2020年12月21日竣工，完成投资90.24万元。按国家一类公厕标准建设公厕2座：在针鱼岭桥以东150米绿道边的公共绿地，建设公厕B座，建筑面积为92.00平方米，共一层；在红树林街龙正中央海洋公园小区南侧绿道边的公共绿地建设公厕A座，建筑面积115.00平方米，共一层。建设内容包括土建工程，给水工程、排污工程、电气工程等，已投入使用。

上思县龙江新村排水管网改造工程 2020年5月12日开工，2020年11月30日竣工，新建污水管网472.28米、雨水管网399.78米。

上思县在妙镇污水处理厂新增配套管网工程 2020年7月27日开工，2020年11月30日竣工，完成新建雨

水、污水管网3.3千米，管径DN300—500毫米。

上思县叫安镇、华兰镇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二期工程 2020年9月11日开工，2020年12月17日竣工，完成新建污水主管道3.6千米。

东兴市四川路（北仑大道至解放路段）道路改造工程 2019年12月9日开工，2020年10月5日竣工，完成投资393.123 779万元，改造路段长383.08米，道路红线宽为22米，按城市支路标准改造建设，建设内容包括原路面拆除工程、路面改造工程、排水改造工程等。

东兴市东盟大道55巷北面建筑消防通道硬化工程 2020年4月28日开工，2020年12月17日竣工，完成投资102.386万元，分为AB、BC两段，其中AB段长21.479米、路宽12米，BC段长213.061米、路宽6米。按小区道路标准建设；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排水工程、照明工程。

北仑河国际商贸城配套市政工程项目沿边南路工程 2017年3月20日开工，2020年7月14日竣工，完成投资2 374.588 8万元，建设道路长616.86米，红线宽度40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给排水工程、交通工程、照明工程及绿化工程等。

东兴市城区主要道路路灯提标维修工程 2020年6月1日，2020年12月31日竣工，完成投资353.454 5万元，对27条道路（主干道、道路交汇处、高杆灯）实施灯头更换工程，200瓦LED道路灯具代替400瓦高压钠灯、150瓦LED道路灯具代替250瓦高压钠灯、100瓦LED道路灯具代替150瓦高压钠灯、60瓦LED道路灯具代替110瓦高压钠灯。

东兴市金滩景区路灯维修工程 2020年12月10日开工，2020年12月31日竣工，完成投资92.502 4万元，更换高节能100瓦LED灯头或太阳能灯。

东兴市主要街区及景区道路路灯提标改造工程 2020年6月1日开工，2020年12月31日竣工，完成投资393.123 779万元，东兴市城区次干道路路灯提标改造工程，升级改造2 441套路灯灯具，新建107杆路灯，配套2台配电箱及相应的基础、线路，开挖及恢复3 010.10平方米路面。

港口区村屯公共照明太阳能路灯安装工程 2020年4

月26日开工,2020年5月10日竣工,完成投资10万元,安装6米40瓦太阳能路灯20杆。

港口区珍珠路路灯改造工程 2020年4月19日开工,2020年4月26日竣工,完成投资5万元,安装路灯灯杆50杆和LED灯头总成100个。

防城区防城江一桥维修工程 2020年9月开工,2020年12月竣工,完成投资210万元,项目为桥梁加固修复工程,防城江一桥全长139.4米,宽9米,建设内容包括对桥面系进行缺陷修补以及对上部结构进行加固维修等。

防城区河堤(一桥至木头滩)美化亮化工程 2020年4月开工,2020年7月竣工,完成投资120万元,建设内容包含安装工程等,安装有基础路灯55套,无基础路灯10套,照明配电箱2台。

防东路(交警大队路口段)排水改造工程 2019年12月开工,2020年12月竣工,完成投资45万元,建设内容包含破除旧路面,新建长500米雨水管,同时对周边区域增设雨水算。

【市政设施维护】 2020年,完成北部湾大道、东湾大道等36条道路的维护、维修改造,维修混凝土路面10 000平方米、沥青混凝土路面20 000平方米、人行道0.9万平方米、仿大理石树池920米、隔离栏1 316米,建成防城港市第一条社区绿道617米,设立市容市貌提示牌52个,修复路缘石4 775米,修复交通隔离栏1 810米。完成36条排水设施共168 694米的日常维修维护,清理检查井27个,修复井盖386个,安装检查井防坠网128个。盖板沟清淤372米,清理雨水算5 824座。完成9座市政桥梁的日程维修保养,完成沥青混凝土桥面1 280平方米,清理伸缩缝616米,更换伸缩缝胶条50米,疏通泄水孔800个。

【污水处理设施运营】 2020年,防城港市加强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营管理,建成投入使用正常运营的污水处理设施有3座;污水处理能力15.5万立方米/日,全年累计处理污水3 577.59万立方米,干污泥处置771.38吨,累计COD削减量2 843.43吨,氨氮削减

量483.96吨。

防城港市污水处理厂 污水处理能力8万立方米/日,全年累计处理污水1 126.94万立方米,全年进水COD浓度平均值93.55毫克/升,污泥无害化处置1 368吨,累计COD削减量835.69吨,氨氮削减量172.9吨,污水处理率98.66%。

东兴市城东污水处理厂污水处理能力 3万立方米/日。2020年累计处理污水434.38万立方米,全年进水COD浓度平均值95.98毫克/升,污泥无害化处置261.05吨,累计COD削减量338.39吨,氨氮削减量72.10吨,污水处理率97.94%。

上思县三华污水处理厂 污水处理能力1.5万立方米/日,2020年累计处理污水434.38万立方米,全年进水COD浓度平均值101.66毫克/升,污泥无害化处置261.05吨,累计COD削减量338.39吨,氨氮削减量72.10吨,污水处理率90.08%。

上思县叫安镇污水处理厂 污水处理能力500立方米/日,全年累计处理污水3.35万立方米,全年进水COD浓度平均值65毫克/升,污泥无害化处置0.8吨,累计COD削减量1 507吨,氨氮削减量330吨,污水处理站负荷59%。

上思县华兰镇污水处理厂 污水处理能力500立方米/日,2020年累计处理污水4.54万立方米,全年进水COD浓度平均值45毫克/升,污泥无害化处置0.6吨,累计COD削减量1 589吨,氨氮削减量198吨,污水处理站负荷61%。

在妙镇污水处理厂 污水处理能力500立方米/日,2020年累计处理污水11.868 2万立方米,全年进水COD浓度平均值108.9毫克/升,污泥无害化处置11.8吨,累计COD削减量11.142吨,氨氮削减量2.684吨,负荷率71.7%。

【垃圾处理设施运营】 2020年,加强生活垃圾处理设施运营管理,建成投入使用的生活垃圾处理设施有3座,分别为防城港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东兴市垃圾处理厂、上思县昌盛垃圾填埋场,均运行正常,各项指标基本达到要求。

防城港市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完成垃圾处理量

217 984.085吨，渗沥液处理量40 871.6立方米，垃圾处理率100%。

东兴市垃圾处理厂 完成垃圾处理量25 288.93吨，渗沥液处理量13 387立方米，垃圾处理率100%

上思县昌盛垃圾填埋场 完成垃圾处理量44 297.53吨，渗沥液处理量15 054立方米，垃圾处理率100%。

上思环投生活垃圾处理厂 完成垃圾处理量44 297吨，渗沥液处理量15 350立方米，垃圾处理率100%。

【城市供水】 2020年，防城港市已建成投入使用的自来水厂8座，日供水能力达36.2万吨，供水管网932.82千米，全年完成供水量7 681.88万吨，运行正常，各项指标达到要求。

市辖区水厂 市辖区共5座水厂，分别为防城区自来水厂、亿港第一自来水厂、亿港第二自来水厂、湾潭自来水厂、企沙自来水厂。配套供水管道总长586.71千米（DN75以上），2020年新增管道31.38千米，日供水能力24.2万吨，全年完成供水量5 473.09万吨。其中，生产运营用水1 746.68万吨，公共服务用水701.29万吨，居民家庭用水2 230.10万吨，供水普及率100%，在线水表总数4.65万块，自来水用户4.65万户，漏失率9.90%，耗电率0.227kW.h/km³、管网压力合格率100%，水质综合合格率100%，年内修复管网59.50千米，管网修漏及时率98%，设备更新改造2项，设备检修135项。

上思县自来水公司那板供水厂 2020年，已建成投入使用的自来水厂有2座，分别为金湖一厂、金湖二厂自来水厂，运行正常，各项指标基本达到要求。配套供水管道总长326.15千米，2020年新增管道18.26千米，加压站6座，日供水能力3.5万吨，全年完成供水量706万吨，其中生产运营用水77.89万吨，公共服务用水3万吨，居民家庭用水600.1万吨，供水普及率99.86%，在线水表总数19 016块，自来水用户19 016户，漏失率24.6%，耗电率320.3kW.h/km³、管网压力合格率83.7%，水质综合合格率99.1%，年内修复管网6.7千米，管网修漏及时率99.6%。

东兴市自来水厂 配套供水管道总长198千米，2020年新增管道8.24千米，加压站1座，日供水能力5万吨，全年完成供水量1 424万吨。其中，生产运营用水242.9万吨，公共服务用水106.48万吨，居民家庭用水783万吨，供水普及率100%。自来水用户21 880户，漏失率12.3%，耗电率千瓦时/立方千米、管网压力合格率98.5%，水质综合合格率99.0%。年内，修复管网2.65千米，管网修漏及时率95%。

【城市供气】 2020年，防城港市液化石油气供气普及率99.67%。瓶装液化石油气企业7家，全年液化石油气总储存能力9.053 5万立方米，瓶装液化石油气供应量12 923吨，居民用户77 150户；管道燃气企业3家，天然气储存能力163.8万立方米，建成天然气管网702.57千米，接气门站2座，LNG气化站4座，汽车加气站5座，用气户数166 938户，年用气量12 083.58万立方米。

【城市环境卫生】 2020年，防城港市全市在编环卫工作人员198人，聘用1 515人；拥有环卫专用车辆、设备520辆（台），公共厕所41座，垃圾中转站27座，垃圾（果皮）箱5 379个；道路清扫保洁面积1 250万平方米，完成垃圾清运量23.06万吨。

市环卫处 在编环卫工作人员40人、聘用人员64人；拥有环卫专用车辆33辆，公共厕所11座（其中8座为垃圾中转站配套公厕，3座为市场化运作公厕），运行中的垃圾中转站13座。全年累计转运生活垃圾8.76万吨；为全市城乡218家医疗卫生机构提供收集处置服务，累计处置医疗废物979批次，共396.33吨，定期委托第三方机构及自行检测医疗废物灭菌处置效果共54次，定期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水质和大气监测共4次，所有检测结果均达国家标准；处置后医疗废渣填埋量347.21吨、污水排放量5 359立方米，开展处理后水质自行检测24次，均达标排放；通过水污染源在线监控系统“飞行检查”检查。

港口区环卫站 在编环卫工作人员19人、聘用98人；2020年末，港口区环卫站在编环卫工作人员17

人,聘用99人,拥有环卫专用车辆97辆,其中:道路清扫车41辆、洒水车25辆、垃圾收运车30辆,喷雾车1辆。公共厕所5座,垃圾无害化处理厂座,垃圾中转站1座,垃圾(果皮)箱1 656个,道路清扫保洁面积为482万平方米,使用机械化清扫保洁面积为334.3万平方米,全年共出动车辆、机械设备33 580台次,实现道路清扫保洁全覆盖,完成垃圾清运量7.2万吨,其中:2020年新增机械设备道路清扫车25辆、洒水车20辆。新增保洁面积75万平方米、机械化清扫面积44.3万平方米。2020年,共投入近200万元对城区进行卫生整治,共出动3 000多人次,清理垃圾死角600多处,共清理各类垃圾近万吨,投放、更新垃圾桶、果皮箱400多个,城区内的环境卫生状况得到明显改善。8月2日通过公开招标方式确定服务承包单位,A分标为西藏国策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B分标为深圳市升阳升清洁服务有限公司,两公司于2020年9月1日进场开展工作。城区环卫清扫保洁及垃圾收运通过市场化购买服务方式运营,市政道路清扫保洁面积为407.99万平方米。

防城区环卫站 在编环卫工作人员75人,聘用406人;环卫专用车辆61辆,公共厕所6座,垃圾中转站4座,垃圾(果皮)箱2 300个。道路清扫保洁面积435万平方米,使用机械化清扫保洁面积为217万平方米。全年共出动车辆、机械设备26 280台次,实现道路清扫保洁全覆盖,完成垃圾清运量5.4万吨。2020年在春节、自治区卫生城市复审暨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初审、上合国际医学创新合作论坛、创建国家园林城市及马拉松赛事等重大任务期间组织开展城区主干道环境卫生整治工作,清理城区主干道建筑垃圾、杂物等,整治共投入人工5 000多人次,机械手拖500多台班,清理杂物数量3 000多车。2020年10月完成外包工作。全区公共机构、学校实现垃圾分类全覆盖,创建三官社区生活垃圾分类示范点。

上思县环卫站 在编环卫工作人员148人,环卫专用车辆108辆,各种环卫机械设备2台,垃圾中转站1座,垃圾(果皮)箱1 300个,道路清扫保洁面积为132万平方米,使用机械化清扫保洁面积为

72.9万平方米,全年共出动车辆、机械设备39 420台次,实现道路清扫保洁全覆盖,完成垃圾清运量2.92万吨。2019年4月城区环卫一体化PPP服务外包,外包签订合同21年。

东兴市环卫处 在编环卫工作人员27人,聘用422人;拥有环卫专用车辆106辆各种环卫机械设备18台,公共厕所9座,垃圾无害化处理厂1座,垃圾中转站5座,垃圾(果皮)箱1 036个,道路清扫保洁面积为280万平方米,使用机械化清扫保洁面积为196万平方米,全年共出动车辆7.75万车次、机械设备台次2.43万台次,实现道路清扫保洁全覆盖,完成垃圾清运量8.1万吨。2020年,新增人员26人、机械设备3台、公厕2个;共清理“牛皮癣”59.02万处,卫生死角1 786处,建筑垃圾、杂物3 357车次,约1万吨。东兴市城区清扫保洁面积约280万平方米,推行环卫市场化,东兴市民族路以东区街道清扫保洁、垃圾收集清运承包给广西家宝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承包费用为1 368.60万元/年。

【城市管理执法体制改革】 2020年,防城港市成立以市长为组长的城市管理和执法工作协调领导小组,统筹协调解决城市管理中的重大事项,深化执法体制改革。起草《防城港市城市管理执法体制改革工作实施方案(送审稿)》经市深改委审议通过。

【城市管理条例建设】 推进城市管理立法 2020年,防城港市城市管理监督局承接一部条例两部规章草案的起草。《防城港市城市建筑垃圾管理条例》草案通过市人大常委会第三次审议并呈报自治区人大审议。《防城港市餐厨垃圾管理暂行办法》于2020年12月22日通过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并印发实施。

加强信息化建设 2020年9月15日,总投资1 038.8万元的“防城港市数字化城市管理系统”基本建成并投入试运行,建成71平方米指挥大厅一处、13平方米设备机房一间,完成43个责任单位培训。启动城市管理指挥中心项目,计划建设面积约8千平方米城市管理指挥中心,进一步提升信息化、智慧化管理水平。

深入推进网格化 2020年，防城港市城市管理监督局完成网格化数据普查及网格划分，实施“门前三包”“街长制”“夜巡制度”，抓好监督考评。首次完成防城港市城区51.64平方千米范围内全部市政部件的普查和上图，共计普查355条道路15.93万个部件，基本建成数字城管系统基础数据库。

全面推行城市管理市场化 2020年，防城港市城市管理监督局加强对园林绿化管养、市政设施维修保养、垃圾中转站运营管理等市场化运营监督及考核，提升管理水平。

【城市管理专项整治】 城市建成区违建专项治理五年行动 截至2020年11月底，累计拆除违建14.97万平方米，拆除率为100%。加强创卫行业监管。联合市爱卫办成立3个督查组，累计派出人员880多人次，整理形成整改问题810多个，及时督促责任单位全面整改，并强化跟踪抓好落实。

支持地摊经济发展 2020年，防城港市落实“地摊经济”，合理规划设置流动摊贩经营场所，全市设置23个摊区共628个摊位。城管执法人员每天加强对摊点路段的日常巡查和经营秩序管理，全市共出动执法人员2 640多人次，督促摊点经营户自觉落实摊点环境卫生责任制，自觉做好垃圾处置等工作。对于经营中存在违法违规的行为，加大执法整治力度，坚决查处违规经营乱象。

集中开展市容环境整治 全力做好广西第十二届“我邀明月颂中华”爱国诗词诵读大赛决赛和集中展演防城港市环境交通整治、2020年开海节、2020中国—东盟体育旅游活力月等市容保障工作。

【市容市貌管理】 市本级 2020年，防城港市一是抓好市容环境卫生整治工作。规范渣土运输管理，多次外出学习先进地市经验，成立防城港市渣土运输协会，会员单位共32家，投入运营车辆共700余台。加快出台地方性法规《防城港市建筑垃圾管理条例》。创新监管模式加强联合执法，在加强执法人员巡查的基础上，创新通过城市指挥中心监控平台，发现查处渣土运输车未采取全封闭防护措施运

输的违法行为，有效督促运输车辆驾驶员做好车辆密闭防护措施，做到文明驾驶；牵头制订《做好城区重点区域和路段市容市貌集中整治方案》，并督促各责任单位抓好整治工作，2020年以来，共整治违章占道经营1 720余起。二是抓好乡村振兴战略重点任务落实。积极督促和指导各县（市、区）开展农村非正规垃圾堆放点整治、村级垃圾处理设施建设，提升农村生活垃圾处理率。2020年是农村非正规垃圾堆放点整治工作的收官之年，各地将迎接住房城乡建设部的最后检查，同时该项工作列入2020年度承接自治区绩效考评指标内容，防城港市共有非正规垃圾堆放点整治任务16个，其中上思县2个，防城区14个。各县（市、区）城管部门及相关乡镇科学合理制定整治方式，加强对已完成整治的非正规垃圾堆放点后续监管，完善环保验收手续，确保顺利通过专家验收。共整治销号16个，销号率为100%。三是加强车辆停放管理。完成对互联网租赁自行车协议运营企业集中评审，完成企业协议签订，3家企业累计投放助力电动车4 500辆。加强互联网租赁自行车管理，组织市城管支队、两城区城管局对市中心区辖区、防城区和港口区建成区内不入围的互联网租赁自行车进行清理、立案处罚，共清理1 594辆并立案处罚。开展人行道净化专项行动，在城区原有路内停车位5 000多个基础上，新增施划道路停车泊位1 811个、非机动车停车泊位5 291个、新能源专用停车位114个，同时在停车资源较为紧张的行政中心区，在不影响人行道正常通行的前提下，利用人行道施划停车位160个，有效提高停车泊位供给率，缓解城区停车位不足问题。

港口区 2020年，共查处违法建筑310处6.49万平方米；查处占道经营14 984起，暂扣325起，处罚208起；查处乱贴广告138起；整治露天烧烤摊，对辖区重点路段及易发生露天烧烤地段进行重点监控，每天安排专人巡查，共整治露天烧烤摊点20余起；通过主流媒体、网络平台加大宣传力度，营造人人参与“牛皮癣”小广告集中整治良好氛围；组织人员清理，同时联合通讯部门以屏蔽信号、暂停服务等措施，从源头上治理“牛皮癣”小广告违法

行为，共清理“牛皮癣”广告28 216平方米、广告牌（布）180块（条）；发放整治通告170份，登记“牛皮癣”号码2 357个，发放告知短信2 133条、处罚129起；联合整治道路扬尘污染4次，巡查工地200余次，检查运输车辆150余辆、立案处罚6起、乱倒建筑垃圾（弃土）2起；加快推进“门前三包”工作，及时与新商户签订“门前三包”责任书77份、更新“门前三包”责牌1 702块；与市局、交警、交通、住建等部门联合执法，形成合力，强化扬尘治理力度。2020年，共开展联合整治2次，巡查工地60次，检查运输车辆80余辆，立案处罚4起。

防城区 2020年，集中开展市容环境卫生专项整治和日常管理工作，依法纠正处理城区内“五乱”违章行为。一是由区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办牵头，每天组织执法人员联合市场监督管理局、文昌街道办、珠河街道办、商务局等部门对人民路、防东路、防北路、防钦路、防邕路、团结大道、山海大道等主干道路开展市容市貌卫生死角及“五乱”行为整治工作，发现违章现象立即进行现场整改，重点整治城区内占道经营、跨门槛经营、乱搭乱挂、乱停乱放、施工乱象以及各市场和周边等不文明行为，确保环境整洁卫生、道路畅通。二是开展市场、市场周边和背街小巷的市容环境整治，拆除乱搭建（构）筑物。联合市场监管部门拆除清理爱国路、镇夏路、第一市场、竹园街、鸿业市场、中心市场、大西南市场等市场内所有乱搭乱建的遮阳篷、伸缩雨篷，清理市场乱堆放堆积的垃圾、石头、杂物，取缔清理大西南市场。安排执法人员日常加强巡查监督，引导商户规范经营。各市场周边环境已得到有效改善，逐步形成卫生整洁的营商环境，提升市场文明经营和环境卫生水平。三是规范城区人行道车辆停放秩序，改善城区交通环境，提升城市管理水平，从2020年3月17日起向乱停放车辆车主发放车辆停放告知书；在城区各街道明显的位置设立防城港市防城区整治违停车辆告示牌，提醒司机和市民群众自觉遵守城市管理相关规定，并组织执法人员对城区人行道对不按规定停放的小汽车、摩托车、电动车、自行车、三轮车采取锁车、

拖车处理。通过整治活动成效显著，切实改善人行道上车辆乱停乱放现状。四是开展拆除户外广告专项行动。结合创建国家卫生城市的整治工作，6月30日组织执法人员对城区范围内未经审批的、残旧破损的影响市容环境的户外广告牌进行全面摸底排查，与商家业主沟通，宣传相关城市管理条例，并发放限期拆除通知书，要求业主限期内自行拆除清理。7月2日起在前期摸底排查基础上，每天组织执法人员对城区范围内违规设置、残旧破损、存在安全隐患的不规范户外广告进行集中拆除，着力营造“安全、整洁、美观、有序”的城市环境，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和城市品位。五是开展“牛皮癣”小广告专项治理。从5月开始大队每天安排执法人员和工人对街道两侧、建筑物及路灯杆的小广告进行集中清理。六是开展建筑工地施工围挡整治行动。区城管大队执法人员加强对街道建房施工场地管理，对文昌街道城南村大坡组、坳头组、老苏塘组、大塘江组等进行集中排查处理。要求所有在建施工工地规范做好围挡设施，对破损外翻、不规范，影响美观、安全的围挡，通知业主及时进行修复、更换。七是开展露天烧烤摊专项整治行动。城管大队组织执法人员每天晚上7:00—11:00对全城区道路的露天烧烤摊点、夜市小炒摊点进行巡查、督促整改，依法整治处理露天烧烤摊点约596摊（次），教育纠正露天烧烤摊点约742摊（次），采取先行登记保存证据炉具等物品54宗。

上思县 2020年，通过整治与设点相结合解决占道经营问题，共整治跨门槛经营36起、未经审批占用人行道进行门店装修67起，清理流动商贩200余人次、违章占道经营100余处，处理运输车辆污染城市道路40余起；挂牌设立临时摊点4个，引导果农、瓜农到点规范经营。对未经批准或者批准的时限已过的户外广告进行拆除，清除户外广告带来的安全隐患，对不按规定放置的门店招牌进行暂扣处理，全年共拆除过期或违规户外广告8块。查处城区内乱倒建筑渣土、生活垃圾私拉乱倒和垃圾焚烧，合理增设垃圾桶、垃圾场。督促沿街经营户履行好门前“三包”责任，加强日常巡查力度，严肃惩处违规

门店。发布《关于三轴及三轴以上车辆办理过城通行证的通告》，要求三轴以上车辆需要经过县城的要办理通行证，成立查车中队，对过城车辆车身不整洁、车轮带泥、车上载物未采取密封措施或有撒漏物的行为严管严罚，联合县公安局交警部门开展电动车乱停乱放的整治行动。

东兴市 发放“门前三包”通知书，优化街道立面环境。日常加强巡查督促教育和采取上级支持加大联合执法的处罚力度，加强兴东路、新华路、北仑大道和东盟大道等主要街道巡查整治，共清理私拉横幅2 700余条、城市电线杆广告3 500余个，依法暂扣占道促销牌匾1 200余块。整治违章停车，规范严管路段车辆停放。共发放各类宣传单4 200张，户外车辆广播宣传1 320台次，处理违章停车5 736例，拖车锁车4 435台次，组织学习6 400余人次。整治农贸市场周边环境，对国贸、城西、兴宁等农贸市场进行市容综合整治，清理违章占道摆摊设点，确保各农贸市场周边各路段畅通。出动执法人员1 600多人次、车辆310多台次，进行口头教育753人次，规范摊点413个，暂扣摆卖的三轮车51台。对全市的夜市摊点进行集中整治，发放整改通知书300余份，共计清理摊点65个，暂扣广告牌185个、太阳伞35把、炉头62个、占道大篷12个、台凳等一大批，共处罚56例，警告教育92例。

【疫情防控行业管理】 2020年，重点抓好市容环境卫生整治和公用事业管理，确保城市环境卫生整洁干净。一是强化清扫保洁和垃圾清运。加强城市道路、公园广场等公共区域的清扫保洁，尤其是小街小巷、城乡接合部、城中村等薄弱区域的清扫保洁，整治卫生死角，及时收集清运垃圾。强化垃圾中转站运行管理，确保生活垃圾日产日清，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达100%。强化环卫设施设备消毒消杀，环卫部门每天对生活垃圾投放、收集、运输、处理等环卫设施设备进行消毒杀菌1—2次，并督促落实市政公厕保洁消毒、运行维护措施，严格规范公厕内废弃物管理。注重环卫作业人员安全防护，规范环卫作业流程，保障防护用品供应，规范佩戴

防护用品，抓好工作场所消毒，做好环卫作业人员的体温和身体状况监测。二是加强市容市貌巡查监督。落实城管热线值班制度，及时跟踪督办所收集的问题；采取宣传劝导为主、整治处罚为辅的方式，对城市管理违法行为进行及时科学有效管理及妥善处置，对沿街商户、街头聚集人员积极劝导、制止聚集。三是加强公用事业管理。加强督促指导12家公用事业行业企业落实防控主体责任，在线监测燃气企业生产经营情况，全力保障疫情期间各城镇供水、供气正常运行。进一步加强生活污水垃圾处理管理及排水排污巡查检查，确保处置规范，防止污染和病毒扩散。四是加强公园广场管理。加大北部湾海洋文化公园、白鹭公园等9个公园、广场的保洁、消毒、垃圾清运工作，重点做好园区公厕的冲洗和消毒；在公园广场出入口引导游客扫码出入，设置房车停放提示牌，引导房车停放至园博园统一管理；加强安保巡逻，劝导游客佩戴口罩和劝阻游客扎堆聚集行为；加大公园广场疫情防控宣传，普及疫情防护知识，提高市民游客疫情防控意识。五是做好医疗废物和隔离点垃圾收运处置工作。加强医疗废物处置全过程监管，防止医疗废物传播疾病或环境污染事故发生，全市设置临时隔离点44家，收集的医疗废物累计12 079箱，处理总量为112.79吨。

（韩世文 宁千中 莫继文 廖家辉）

【行政审批】 2020年，防城港市一是加强窗口行政审批件的备案登记工作，全年登记建设项目施工许可、报建、图审、企业资质认定、竣工验收、消防设计审查、房地产预售新办和变更以及房改上市、租赁备案等共1 322件，收取城市建设配套费60 607 342.28元、罚款1 252 008.38元。二是强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工作，印发《防城港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防城港市投资项目容缺审批事项材料目录清单（2020年版）〉的通知》《防城港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防城港市工程建设项目策划生成管理试行办法的通知》《防城港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

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印发防城港市“多规合一”业务协同平台建设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防城港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做好启动运行“多规合一”业务协同平台及项目策划生成机制工作的通知》《关于印发防城港市获得电力、用水、用气涉及行政审批事项容缺承诺审批工作实施方案（试行）的通知》《防城港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防城港市工程建设项目试行“拿地即开工”改革的通知》《关于调整〈防城港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事项清单（试行）〉的通知》等文件，获得电力、用水、用气涉及的相关行政审批事项由原承诺办结时限6至8个工作日，全部提升为当场办结。进一步清理规范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事项46项。

【规划编制】 2020年，继续做好防城港市海湾大桥东湾段工程预可行性研究报告、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建筑确定的编制工作，公布防城港市第一批历史建筑名单。依程序持续推进防城港市防城江两岸城市设计、防城港市城市抗震防灾专项规划、防城港市长榄岛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青少年活动中心工程设计、文化艺术中心工程设计等历史遗留项目编制费的支付工作。

（项载凤）

园林绿化

【概况】 2020年，防城港市对照创建标准完善公园广场基础设施，规范园博园运营管理；加强园林绿化管理，投入70万元开展春季补植；实施道路绿化提升工程，改造面积达14 000平方米，投入约300万元完成站前广场、北部湾大道和西湾大道绿化景观提升。2020年1月，防城港市被住房城乡建设部授予“国家园林城市”称号；7月被列为广西公园城市建设试点城市。

【绿化覆盖面积】 2020年，防城港市城区绿化覆盖面积3 118.84公顷，建成区绿化覆盖面积2 823.37公

顷，园林绿地面积2 727.3公顷，建成区绿化覆盖率40.01%。上思县城区绿化覆盖面积304.25公顷，建成区绿化覆盖面积167.89公顷，园林绿地面积196.49公顷，建成区绿化覆盖率25.71%。东兴市绿化覆盖面积525.67公顷，建成区绿化覆盖面积495.56公顷，园林绿地面积466.44公顷，建成区绿化覆盖率37.26%。

【园林绿化维护】 市本级 2020年，防城港市加强对街道绿化、公园广场绿地的养护管理，规范绿化管护工作，强化卫生保洁、除杂草、修剪、施肥、病虫害防治、淋水等常规工作；根据气候和植物生产需要，开展冬季施肥和树干涂白工作；做好垃圾清运，确保绿化垃圾日产日清。做好防台风工作，对管辖街道范围内的行道树进行回缩修剪和防风加固，及时修剪大王椰枯枝，累计完成修剪树木约700棵；及时扶正、加固受台风及暴风雨影响倒伏、歪斜的树木30多棵。开展春季补植补种，在北部湾大道侧分带（台湾城至埤上桃源，跨海大桥路口）和北部湾海洋文化公园种植进口朱槿、花叶假连翘、金叶假连翘等苗木约15.7万株；对主次干道、各公园广场的黄土裸露区域铺种草皮和地被植物累计6 850平方米；在公园广场通过分株、扦插、翻种等方式种植苗木约1 885平方米。实施街道绿化提升改造，完成北部湾大道（玉罗岭立交至恒大御景湾段）侧分带和北湖路东段绿化带的提升改造，提升面积4 260平方米，种植朱槿、金叶连翘、吊钟花等共计15.3万株；为进一步完善倒水坳滨水绿地的景观统一性，7月16日在倒水坳滨水绿地组团式增加种植350株小花紫薇；完成伏波文化园绿化提升工作，共种植3 500袋粉花翠芦莉、5株散尾葵、500袋粉花美人蕉、1 500株红花檵木、15株非洲茉莉、450捆马尼拉草；完成西湾大道东段（倒水坳大桥桥底）绿化带改造工作，改造面积400平方米，种植黄素梅苗8 800株；对南湖街交通转盘进行绿化提升，种植吊钟花1 518株、黄素梅500株；督促外包服务公司按照合同约定投入20万元对公园广场进行绿化彩化提升，在桃花湾广场种植多花黄风铃木120株，在仙人山公园种植大腹木棉6株、宫

粉紫荆50株。

港口区 2020年，按规范进行园林绿化维护，加强城市绿化修剪、施肥、淋水、防治病虫害等日常养护管理，投入18.21万元，对中心区、老城区、渔洲坪、桃花湾广场绿植进行年度补种。

上思县 2020年，继续将明江公园外包给有资质的企业养护，实现园林绿化养护低成本和高效益。明江南岸和永福大道绿化养护采用合同制养护模式，将绿地承包给有养护经验的社会养护人员进行日常管理，园林管理所专业人员负责技术指导，提高绿化养护标准。按有关规定每人管理绿地面积不超过4 000平方米的标准，将县城江滨路北岸绿地养护实行园林职工承包责任制，实现绿化养护工作制度、规范化、精细化管理。

东兴市 2020年，共出动约11 000人次、720车次，修剪绿化带120万平方米，清理杂草和枯枝败叶等垃圾约800吨。对全市绿化植物进行松土和施肥等养护工作，共出动120人次，施肥4.5吨。对东盟大道、兴东路、北仑大道、民族路、新华路、湖南路、河州路等主要街道低矮、枯死树木树枝进行修剪清理，共出动约1 600人次，清理树枝1 600吨。组织工人做好市区各街道行道树的加固、维护工作，安排工作人员出动升降机修剪城区内有安全隐患的高危枯败树枝，认真落实防台风值班和绿化巡查各项工作，并全面排查各种安全隐患，发现问题隐患及时报告。

【公园管理市场化】 2019年12月，防城港市城市管理局将仙人山公园、桃花湾广场、龙马明珠景区、桃花湖公园一期、城市沙滩（一期、二期）整体打包推向市场化，截至2020年底，市本级管护的公园广场除北部湾海洋文化公园以外，桃花湾广场、仙人山公园、龙马明珠广场、伏波文化园、桃花湖公园（一期）、白鹭公园等6个公园（广场）以及城市沙滩（一期、二期）均实行市场化服务。

【节庆摆花】 完成春节、国庆等节假日重要节点摆花工作，在各公园广场共设置造型立体小品14组，

摆放时令花卉11.1万盆、盆栽绿植410盆。

（韩世文 宁千中 莫继文 廖家辉）

村镇建设

【概况】 2020年，防城港市继续加强村镇建设管理，进一步提升乡村风貌建设，采取有力措施，全面完成农村危房改造、城乡风貌提升工作，加快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和特色小镇创建等工作，推进城市化进程，取得明显成效。

【农村危房改造】 2020年，自治区下达防城港市建档立卡贫困户等四类重点对象农村危房改造任务共100户，实地核查后新增建档立卡贫困户等四类重点对象危改任务共89户，均全部竣工搬迁入住。建档立卡贫困户14 017户全部实现住房安全有保障目标。除了列入自治区改造任务的建档立卡贫困户等四类重点对象外，还对一般贫困户、边缘户等共164户进行农村危房改造，全部竣工并搬迁入住。

【乡村风貌提升建设】 2020年，防城港市完成自治区下达防城港市第一批基本整治型村庄建设任务基本整治型村庄249个、设施完善型村庄建设项目11个、精品示范型村庄建设项目2个。其中，2个精品示范型村庄建设完成总投资61%（超过自治区要求年内完成总投资50%）。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 2020年，防城港市加快推进全区域基本乡镇整治。完成自治区下达全区域基本整治乡镇任务2个，村庄总数量140个，实施一批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乡村风貌提升）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包括：农村非正规垃圾堆放点整治任务5个，村屯公共照明任务40个，村级垃圾处理设施任务共6个，自然村屯（300户以上）公共厕所改造建设项目16座，村屯道路硬化2条，均已全部竣工。加快提升农房建筑风貌建设，按照突出防城港市乡村“海、边、山”地域和京族少数民族、疍家文化特色农房建筑风貌要求，组织编制全市农村建房通用图集，

完成初步成果方案。

【特色小镇建设】 2020年,广西第一批特色小镇东兴市江平京族海洋特色小镇、防城区华石金花茶特色小镇顺利通过自治区组织的培育阶段动态评估验收。两个小镇均建立建设运营管理机制,开工建设一批基础设施、产业园区等项目。

建筑业

【概况】 2020年,防城港市全市资质以内统计局办理入库建筑企业(指总承包和专业承包企业)共98家,完成建筑业总产值191.67亿元,同比增长8.5%。总量及增速均位列全区第六位;实现建筑业增加值63.30亿元,同比增长9.4%。拉动地区生产总值0.7个百分点,经济贡献率14.4%。

【建筑市场管理】 2020年,防城港市加大对建筑企业资质扶持和提高行政审批效率,全年审批建筑企业资质申请83家(其中增项资质申请建筑企业46家,首次申请建筑企业37家),专业承包资质升二级2家。取得全市建筑企业资质共181家,其中特级企业1家,一级企业6家,二级企业53家,三级企业121家。二级企业新增2家。

建安劳保费核退 截至2020年,防城港市给符合条件的74家施工企业办理核退劳保费用约9 881.99万元,涉及项目169个。

农民工工资管理 2020年,进一步加强建筑工地农民工实名制管理,全市在建房建市政工程共有202个,采集实名制信息的工程有202个,完成率为100%;“桂建通”平台采集建筑农民工的实名信息2.46万人,基本实现应录尽录;开设农民工工资专户并与平台绑定的工程202个,绑定率为100%;累计发放“桂建通”工资卡2.33万张,发卡率为94.7%;已接入考勤数据的工程有155个,考勤数据上传合格率为76.7%。发放工资的工程有156个,平台代发率为82.1%。综合各项量化指标,防城港市在全区实名制管理工作质量排名第二。

装配式建筑 2020年,防城港市申报自治区装配式钢结构住宅试点城市,获得自治区财政厅下达装配式建筑专项补助资金200万元,用于补助资金用于编制防城港市装配式钢结构发展规划,开展钢结构装配式相关培训,以及装配式钢结构构件生产基地建设等工作。签订《防城港市装配式钢结构发展规划编制项目》编制合同。

勘察设计监管 2020年,进一步规范防城港市工程勘察质量信息化管理工作,不断提高专项信息化水平和推进技术创新和项目创优。全年共办理勘察备案46个项目,办理资质材料核查21次。全市共有7个项目获得2020年度广西优秀工程勘察设计成果等次,其中勘察与岩土工程一等等次1个、二等等次3个,市政公共工程二等等次2个、三等等次1个。

绿色建筑、建筑节能及可再生能源】 2020年,防城港市居住建筑竣工面积为277.51万平方米,公共建筑竣工面积为55.14万平方米,完成5.76万吨标准煤的节能任务,超额完成自治区下达的2.5万吨标准煤任务。通过施工图审查备案的新建民用建筑项目共81个,建筑总面积374万平方米,规划区内新建的民用建筑设计阶段绿色建筑标准执行率达100%,圆满完成自治区绩效考核指标。实施可再生能源推广应用,防城港市风景湾项目和防城港市航洋幸福里项目绿色建筑设计方案通过专家评审,均应用地热能及太阳能两种可再生能源技术。

【质量安全监管】 2020年,防城港市本级在建工地225个,在建项目活动板房达到A级防火等级10.945 0万平方米。全年召开季度安全生产形势分析会4次,开展安全生产层级监督检查4次,下发整改建议书31份,下发停工建议书17份;开展安全生产各类专项排查整治8次,下发停工整改通知书128份,限期整改通知书650份,发现安全隐患9 693条,重大隐患4条。汛期开展建筑工地防汛安全巡查,累计检查项目111个次,排查安全隐患182个,累计撤离76人。查处安全生产违法违规处罚4起,处罚施工企业4家,处罚个人1人次,共处罚金22.9万元,责令停工

整改77次。2020年，获得广西壮族自治区建设工程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8个，获得防城港市施工安全文明标准化工地55个。

【工程质量监管】 2020年，防城港市进一步加强工程质量监管，新开工建筑工程“两书一牌”制度落实达到100%，建筑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达到100%，新建住宅工程质量监督和治理覆盖率达到100%。获得国家级优质工程奖1个、广西建设工程“真武阁杯”奖（最高质量奖）7个、防城港市优质工程奖33个。

【扬尘治理】 2020年，防城港市对全市在建工地开展专项扬尘治理检查，共检查项目182个，出动车辆351台次、人员702人次。发现扬尘治理落实不到位的156起，涉及工地156个，下达限期停工整改通知书23份、限期整改通知书126份，口头警告269次，实行“红黑榜”制度全市通报批评2家企业，处罚3起，罚金6万元。全市实施视频监控和扬尘监控项目共51个，完成监管平台连接100%，180个项目达到建筑施工扬尘污染防治10个100%措施要求，完成率为99%。

【工程招投标管理】 2020年，防城港全市工程招标项目142个，中标金额875 755.68万元，其中，采用设计施工总承包模式（EPC）招标项目20个，中标金额424 724.06万元。2018年至今，房屋建筑及市政项目招标投标实现零投诉、零举报。

住房与房地产业

【概况】 2020年，受疫情影响，防城港市房地产市场投资累计达到95.21亿元，同比下降14.26%。登记注册的房地产开发企业有257家，其中二级开发资质3家，三级开发资质48家，四级开发资质47家，暂定级开发资质159家。其中60家房地产企业在2020年新开发项目并办理商品房预售许可证。全市在建在售楼盘共176个（港口区99个，防城区33个，东兴市39

个，上思县5个）。

【商品房交易】 2020年，全市批准商品房预售284.27万平方米（其中住宅247.37万平方米，非住宅36.9万平方米），同比下降27.32%。房地产市场销售累计达202.42万平方米（其中住宅174.69万平方米，非住宅27.73万平方米），同比下降35.02%。商品房库存面积为384.91万平方米，消化周期为19.87个月。其中住宅库存面积为307.19万平方米，消化周期为18.71个月；非住宅库存面积为77.72万平方米，消化周期为26.25个月，供给情况仍然以住宅为主。

【房地产市场监管】 2020年，防城港市起草《关于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促进房地产行业健康平稳发展的若干意见（暂行）》。创新模式，稳定销售市场，正式启用防城港市透明交易中心，整合引入线上销售、支付功能，为房地产企业提供全流程网上售房的平台，疏导销售困难。加大房屋市场交易系统建设和数据共享，实现网签备案三级联网和房产交易服务提质增效。建立“一企一策”帮扶政策。了解企业困难，针对企业面临的共性问题，共同商讨、研究方案，共同解决；针对个性问题，进行走访调查，逐个化解。加强房地产预售资金监管。出台《关于加强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工作的通知》，于2020年5月11日印发实施；在《防城港市商品房预售资金监管办法》的基础上，将2019年11月1日之前已办预售的项目，由以前的委托银行监管的放松模式改为住房城乡建设部门监管的审核模式。加强房地产行业的监督检查。开展房地产行业“双随机，一公开”专项检查，联合市打传办、市消防救援支队、市发展改革委、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对全市物业服务企业及其服务项目进行抽检，共计抽检14家房地产开发企业，下发整改通知单3份；抽查9家中介机构，下发整改通知单7份。

【物业管理】 2020年，防城港市住宅小区总量366个，总建筑面积约2 377.23万平方米；实施物业公司

管理的小区236个,面积约2 178.58万平方米;未实施物业管理和职工宿舍的小区130个;住宅小区业主大会成立23个;全市住宅小区物业费平均0.9元/平方米,住宅小区物业费收缴比例情况为:收缴率60%以下104个、60%—0%94个、80%以上38个。

【房屋交易与产权管理】 2020年,防城港市共办理商品房买卖合同备案套数21 359套,销售面积202万平方米,销售总价约99.5亿元,办理备案注销1 267份;全市二手房交易总网签备案套数3 471套,成交金额14.98亿元;共办理房屋查封业务541宗,解封业务238宗以及房屋查询逾800宗。维修资金大幅增长,2020年共归集维修资金约0.62亿元,累计归集7.98亿元,共涵盖项目350个,交存面积1 310万平方米,惠及群众14万多户。

【棚户区改造】 2020年,全市开工建设棚户区改造工程1 170套,完成国家目标任务的100%;棚户区基本建成6 687套,完成目标任务的1 750.5%。获得发行棚改专项债2.8亿元,截至2020年11月底,支付使用2.4亿元,占发行金额的85.7%。

【公共租赁住房分配】 2020年,全市公共租赁住房累计分配入住11 381套,占开工套数的112.5%;全市公共租赁住房正在入住9 417套,正在入住率为93.07%;列入国家政府投资建设计划的公租房7 140套(不含已依照规定盘活的95套),正在入住6 806套,正在入住率95.32%;公共租赁住房本年新增分配519户,占目标任务273户的190.11%。发放廉租房租赁补贴322户,占目标任务193户的166.84%。

【公有住房上市交易】 2020年,全市共审批已购公有住房上市交易182套,其中出售122套,面积约0.99万平方米。查询开具无政策性住房证明约437份。2020年共发放非还建住房准购证278份。

【老旧小区改造】 2020年,自治区下达防城港市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任务为6个项目1 410户,涉及14

个小区、65栋楼房,改造面积9.47万平方米,总投资4 087.7万元。7月调整为10个项目、24个小区共2 074套,涉及81栋楼房16.96万平方米,预计总投资5 147.7万元,开工率100%。

【危旧房改住房建设】 2020年,防城港市危旧房改住房改造新开工项目1个,拆除危旧房30套,新建住房488套,建设面积77 659.8平方米,项目计划总投资额15 573万元。截至2020年底,1个新开工项目488套全部开工建设,年内累计完成投资700万元。

【保障性住房分配和运营管理】 2020年,防城港市引入物业服务公司参与后期运营管理,开展小区设施设备的损害维修工作,增设小区门禁系统、视频监控、门岗值班亭、消防设施、电车充电桩等设备设施等。截至2020年底,保障性住房分配租金收入共计154.18万元。

(项载凤)

住房公积金管理

【概况】 2020年,防城港市新开户单位4 551家,新开户职工1.12万人,新开户职工同比下降14.51%,其中,一季度扩面0.18万人,二季度扩面0.28万人,三季度扩面0.37万人,四季度扩面0.29万人。全年发放个人住房贷款2 182笔8.24亿元,解决防城港市职工刚需住房28.23万平方米,中心通过平台推送办理缴存登记业务4 261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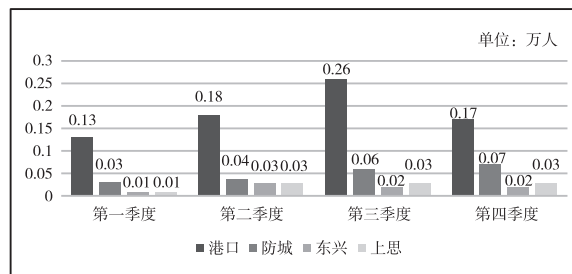


图1 2020年防城港市住房公积金新开户职工对比

【住房公积金归集】 2020年,全市实缴单位2 142家;实缴存职工71 163人,同比增长7.72%;实缴存

住房公积金13.01亿元，同比增长26.10%，完成年度目标计划120.10%；其中：一季度缴存2.36亿元，二季度缴存3.26亿元，三季度缴存3.33亿元，四季度缴存4.06亿元。年度结息0.35亿元。截至12月31日，累计缴存总额85.16亿元，同比增长18.03%；缴存余额28.81亿元，同比增长20.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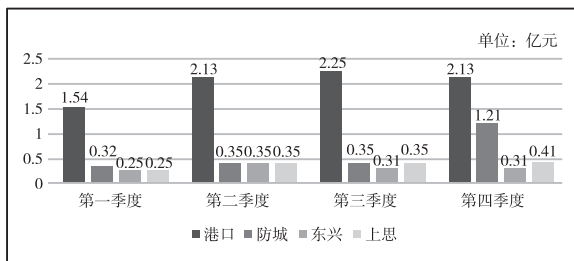


图2 2020年防城港市住房公积金缴存额对比

【住房公积金提取】 2020年，全市住房公积金提取8.13亿元，同比增长14.08%；其中：一季度提取1.7亿元，二季度提取2.09亿元，三季度提取2.16亿元，四季度提取2.18亿元。当年提取率62.52%，同比下降6.59个百分点。截至12月31日，累计提取总额56.35亿元，同比增长16.8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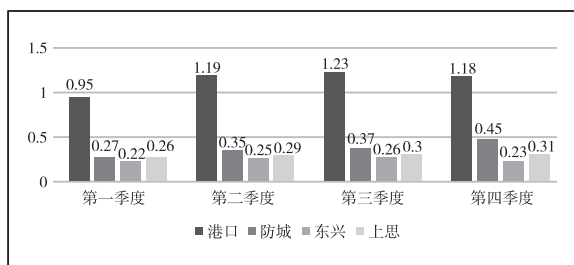


图3 2020年防城港市住房公积金提取额对比

【住房公积金贷款】 2020年，全市个人住房贷款发放2 182笔8.24亿元，分别同比增长63.94%、73.00%，其中：一季度发放1.38亿元，二季度发放3.12亿元，三季度发放1.9亿元，四季度发放1.84亿元。异地贷款发放134笔0.53亿元。截至12月31日，累计个人住房贷款发放16 191笔38.79亿元，分别同比增长15.58%、26.96%；个人住房贷款余额26.69亿元，同比增长30.86%；个人住房贷款率92.64%，同比上升7.42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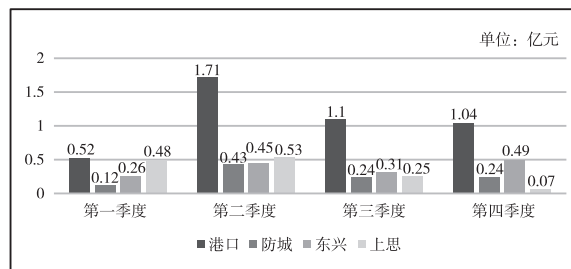


图4 2020年防城港市住房公积金贷款情况对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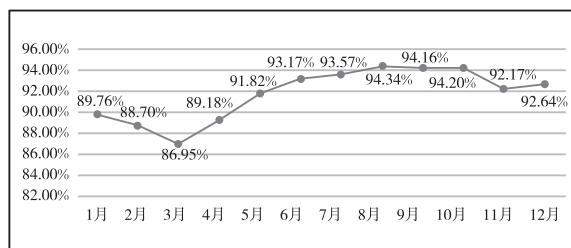


图5 2020年防城港市个人住房贷款比率走势图

【住房公积金贷款转移】 2020年，防城港市通过转移接续平台办结339笔转移接续业务，转移接续资金685.58万元。其中：异地转入113笔270.98万元；异地转出226笔416.60万元。

【住房公积金资金流动】 2020年，全市住房公积金资金流入14.95亿元，其中：公积金归集（含结息）13.01亿元，贷款回收1.94亿元；资金流出16.37亿元，其中：公积金提取8.13亿元，贷款发放8.24亿元；合计净流出1.42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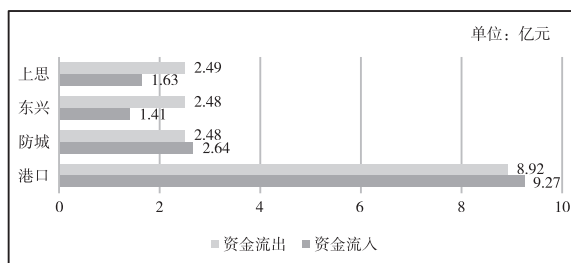


图6 2020年防城港市住房公积金资金流动

【住房公积金增值收益】 2020年，全市住房公积金业务收入8 278.54万元，同比增长18.95%；业务支出4 282.63万元，同比增长18.03%；增值收益3 995.91万元，同比增长19.95%。

【疫情防控】 2020年,防城港市在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中,组建23人疫情联防联控志愿服务队第53分队,深入王府街道办沙港社区企业基层防控一线,做实做细15家企业疫情摸排、宣传工作。日排查企业职工最多398人,累计排查超过3 000人次,排查出疫情重点地区、重点监控人员9人,密切跟踪重点监控人员9人。防城港市港口区龙风路尾设监控卡点,对进出卡点人员和车辆进行防疫排查监控工作。累计排查进出人次32 491次,涉及14 194人,排查出返港人数110人。2020年3月27日,印发《关于贯彻落实妥善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实施住房公积金阶段性缴存支持政策的通知》,中心办理3家企业缓缴申请,缓缴存资金10.32万元,将280笔贷款不作逾期处理并免除罚息,发放贷款1 167笔4.51亿元,同比分别增长175.24%、219.39%,提取额3.79亿元。

【住房公积金管理】 零材料办理公积金缴存登记手续 2020年,防城港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针对新开办企业,通过多证合一的途径办理新开办企业缴存登记手续,通过接入自治区住房公积金监管信息平台,获取企业工商登记信息,相关材料待办理首次汇缴时再提供;针对行政事业单位,通过中心网上业务大厅办理缴存登记手续。

推进不见面办理住房公积金提取业务 2020年,防城港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加快网厅建设速度,先后实现“租赁住房提取”“建造、翻建自住住房提取”“偿还商业住房贷款提取”等11项(防城港市共12项提取业务)提取业务网上办理功能,占防城港市提取种类的91.67%,业务网上办理率达到92.38%以上,不断巩固提取业务“零跑腿、秒到账”成效。

实施“综合业务窗口”模式 2020年,防城港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通过整合工作流程,打破过去按缴存、提取、贷款等业务种类设置服务岗位、专柜办理单一业务的工作模式,通过充分授权,“一窗受理”住房公积金缴存、提取、贷款全部业务。

公积金业务服务简易办 2020年,防城港市实现住

房公积金缴存业务全市通办,各缴存单位能就近方便办理业务。实现自愿缴存业务网上开户及支付结算等便捷服务,为防城港市自愿缴存人员开通网上开户、自动扣缴等便捷服务,让参缴人员可以网上开户、手机开户、随时开户、随地开户。

“十三五”期间工作成效

【概况】 “十三五”期间,防城港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采取“宣传引导推扩面、走访调研促扩面、行政执法强扩面、突出重点抓扩面、业务考核带扩面”等措施,不断拓展制度覆盖范围,制度普惠性进一步增强。先后出台《关于开展防城港市机关事业单位建立编外职工住房公积金制度工作的通知》《防城港市个人自愿缴存住房公积金实施办法(试行)》《关于明确二手房贷款办理有关事项的通知》《防城港市住房公积金个人住房贷款贷后管理办法》等文件。“十三五”期间,防城港市累计归集住房公积金47.57亿元,较“十二五”期间增长94.89%;新增缴存职工1.4万人,比“十二五”期间增长118.95%;累计发放住房公积金个人贷款24.42亿元0.78万户,带动住房消费26.25亿元,比“十二五”期间分别增长153.64%、45.84%、62.72%;累计提取住房公积金33.61亿元,比“十二五”期间增长94.4%,其中购建房提取7.25亿元、还贷提取13亿元;住房公积金资金使用率达110.49%。

【智慧公积金】 “十三五”期间,防城港市致力于深化“放管服”改革和住房公积金“一事通办”改革,在全区率先实现贯彻落实《住房公积金信息系统技术规范》和《住房公积金基础数据标准》两个标准,全国第一批广西第一家上线城市接入全国住房公积金异地转移接续平台主动打通数据壁垒,搭建防城港市住房公积金综合信息服务平台,大力助推住房公积金业务网上办理,打通服务“最后一公里”提升住房公积金服务能力。住房公积金单位登记开户、单位和个人缴存信息变更、缴存比例和基

数调整、账户封存解封等缴存业务，购房、大修、还贷、租房、离退休、离职等11种提取业务全部网上办理。“十三五”期间，中心累计办理网上业务27.4万件，网办业务量位列全市第一。

【安全公积金】 2020年，中共防城港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党组切实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以防范资金风险作为住房公积金管理工作的重要内容，围绕住房公积金管理的主要环节及人、财、物等重大事项，梳理出11个方面30个廉政风险点，制定58项防控措施，建立健全财务报销制度及报销流程、财务管理办法、审计稽核办法、逾期贷款诉讼管理办法、个人住房贷款抵押物抵押权预告登记转抵押权登记管理办法等。截至2020年底，防城港市住房公积金贷款逾期率从最高的2.19%下降到0.62%。“十三五”期间，全市实现住房公积金增值收益16 117.55万元，比“十二五”期间增长53.88%；截至2020年底，贷款风险准备金余额1.47亿

元，具备抗风险能力。

【惠民公积金】 “十三五”期间，按照“一事通办”“最多跑一次”有关要求，防城港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各管理部办事窗口全面实行“无差别全科受理”综合业务窗口服务模式，提供延时服务、预约服务；进一步简化优化业务流程，大幅减少10项公积金业务流程及材料，精简办理业务要件13份，为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实现住房公积金个人贷款自主核算、调整优化公积金一手房贷款等多项业务办理流程；缩短提取业务办理时限为当场办结资金当日到账，贷款审批业务从5个工作日压缩至3个工作日内完成；落实住房公积金贷款联办政策，贷款受理10个工作日内达到可放款状态。2019年防城港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社会评价在防城港市97个市直单位中位列第15名，2020年防城港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网上业务办理率全市第一。

（防城港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